关于申报“工业和信息化人才培养评价专家”的函

部属有关单位，部属各高校，有关协会学会，有关单位：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人事教育司关于征集工业和信息化行业职业技能提升培训项目的通知》（工人函〔2021〕42号）要求，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承担工业和信息化行业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办公室（以下简称“办公室”）职责，在部人事教育司指导下，开展工业和信息化行业职业技能提升培训项目征集和评审等工作。为确保培训项目评审质量，请你单位推荐评审专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条件

 （一）拥护党的基本路线，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熟悉产业政策，了解行业实际，从事或参与工业和信息化人才培养与评价工作，对制造强国、网络强国建设重点领域的人才需求及培养标准有较深入研究。

 （三）原则上具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专业知识深厚，在相关领域有突出成绩。

 （四）在高校和科研部门工作的，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五）身体健康，责任心强，能够胜任评审工作。

 二、有关要求

 （一） 培训项目评审以产业领域为单元，共设12个评审单元，分别是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数控机床和智能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智能网联汽车、网络和数据安全、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端医疗装备、其他。以上领域专家请积极申报，每位专家选择领域原则上不超过3个。

 （二）根据评审单元成立专家组，共设12个专家组，每个专家组设一名组长，全面负责本领域评审工作。现场评审拟安排在6月下旬，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三）入选专家均纳入“工业和信息化人才培养评价专家库”，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颁发专家聘书。

 （四）评审专家可由单位推荐或自荐，填写《专家推荐表》（见附件）报名，单位推荐的请加盖公章。请于2021年6月15日前，将《专家推荐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任职证明、职称证明、获奖证书、主要业绩、发表文章目录等）发送至邮箱niujh@ceiaec.org。

联系人及电话： 牛洁红 68607717 师延路 68607728

 附件：专家推荐表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

 2021年5月27日

附件：

专家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政治面貌 |  | 职称 |  |
| 工作单位 |  | 现任职务 |  |
| 专业特长及研究领域 |  |
| 工作简历 |   |
| 主要业绩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信箱 |  | 固话 |  | 手机 |  |
|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